

徐州市教育局 徐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文件

徐教高宣〔2025〕 1 号

关于遴选首批徐州市“博物馆里的思政课” 现场教学点和协同育人导师团成员的通知

各县（市）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在徐各高校，徐州博物馆，淮海战役烈士纪念塔管理中心：

为全面贯彻全国、全省教育大会部署要求，按照江苏省教育厅、江苏省文物局《关于开展“博物馆里的思政课”建设工作的通知》要求，发挥好博物馆的教育功能，推动博物馆资源有机融入大中小学思政教育一体化和“大思政课”建设，打造具有徐州特色的品牌课程，徐州市教育局、徐州市文广旅局开展遴选首批徐州

市“博物馆里的思政课”现场教学点和协同育人导师团成员工作。
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徐州市“博物馆里的思政课”现场教学点推荐要求

（一）申报主体

在民政部门登记或在文物部门备案的博物馆、纪念馆。在徐高校校史馆、博物馆和纪念馆。

（二）申报条件

1.思政教育主题鲜明。展览内容需紧扣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爱国主义教育、革命文化、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党史、新中国史等思政核心主题。能够设计与大中小学思政教育内容相衔接的教学案例或活动。

2.教育教学资源丰富。能够开发系统化、分学段的思政教学项目。能够提供教案或课件或学习手册等配套资料。已有与学校联合开展思政教育的成功案例，并获得师生好评。

3.互动性和实践性强。能够通过场景、角色扮演、手工实践等方式增强教学效果。组织学生开展调研、讨论、演讲等互动环节。

4.设施与服务保障完善。配备适合团体教学的场地，符合学生集体参观的安全标准。

（三）需要完成的任务

1.开发“博物馆里的思政课”课程。现场教学点聚焦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联合高校(高职校)、地方教育部门(中小学校)挖掘馆藏文物的时代价值和思想内涵,精心设计课程主题和内容,通过故事化表达、场景化呈现,开展现场教学、情景教学、体验式教学。

2.创设“大思政课”教学条件。现场教学点要适时将博物馆场地、展览、社教活动、师资、多媒体等资源对师生开放。要根据环境、藏品、展览等,综合运用解说导览、专题讲座、互动游戏、角色扮演、动手实践等方式,增强博物馆学习的趣味性、互动性和体验性。围绕学生教育特点,设置适合学生学习的场馆教室、活动空间和实践基地,配备必要的教育设备、学习资源和专业人员,在设计实施陈列、展览项目时充分考虑青少年教育需求。

3.推进馆校交流合作。现场教学点要梳理教育资源,形成博物馆思政课程清单并向大中小学主动公开,及时更新展览和实践教学内容、联系人及参加实践教学的方式等信息。及时了解学校教育需求,建立学生活动体验、学习效果评估、服务满意度评价等跟踪反馈机制,构建常态化利用博物馆资源推动“大思政课”建设的工作机制。

二、徐州市“博物馆里的思政课”协同育人导师团成员推荐要求

(一) 申报主体

高校思政课教师、文博系统专家学者（含文物研究、展览策划、社教专员等）、博物馆优秀讲解员（须具备1年以上讲解经验）、跨学科特聘专家（历史学、考古学、艺术史等相关领域）

（二）申报条件

1.政治立场坚定。能够准确把握思政教育的政治方向，确保课程内容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2.师德师风优良。恪守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尊重历史文物，注重文化传承，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历史观和文化观。

3.文物知识储备丰富。需熟悉文物历史背景、文化内涵及保护现状，能够通过文物解读历史事件、人物精神，挖掘文物背后的思政教育价值。

4.具备优秀讲授能力。能够通过生动讲解引导学生理解文物与思政教育的关联。

5.思政课程设计能力。能够结合博物馆资源设计教学方案，将思政教育内容融入博物馆参观、讲解、互动等环节。需掌握情境教学、案例教学、互动教学等多元化教学方法。

（三）需要完成的任务

1.课程设计与开发。结合博物馆藏品特色与思政教育目标，设计主题课程，制定分阶段教学计划，明确目标、内容、方法及评估标准。主导开发博物馆思政融合课程案例，掌握文物数字化

教学手段，策划特色研学路线，参与开发相关文创产品，具有将文物资源转化为教学资源的成功实践。

2.教学实施与指导。主动参加现场教学，针对不同年龄段学生调整教学方法，运用文物实物、展板、多媒体等资源，开展沉浸式讲解。

3.培训经验丰富。参与文物部门主导“种子教师”培训，形成可推广的教学模式或教研成果。

三、时间安排

申报截止时间为2025年4月底

四、申报要求

（一）申报数量

分批进行、首批原则上将遴选10个徐州市“博物馆里的思政课”现场教学点和10位协同育人导师团成员。

（二）申报材料

申报现场教学点的博物馆需要填写《徐州市“博物馆里的思政课”现场教学点推荐申报书》（附件1）。申报协同育人导师团的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文博系统专家学者、博物馆优秀讲解员、跨学科特聘专家等需要填写《徐州市“博物馆里的思政课”协同育人导师团候选人推荐表》（附件2），原则上每家单位推荐1人。

（三）申报方式

各县（市、区）文物部门、在徐高校统一填写汇总表（附件3）加盖公章后，连同申报书纸质件（一式三份）分别报送至市文物局和市教育局。以上材料电子版请分别发至市文物局邮箱（344664695@qq.com）和市教育局邮箱（gjc@xze.cn）。市文物局联系人：朱芷欣，83682021。市教育局联系人：苗磊，83715579。

附件：

- 1.徐州市“博物馆里的思政课”现场教学点推荐申报书
- 2.徐州市“博物馆里的思政课”协同育人导师团候选人推荐表



附件1

徐州市“博物馆里的思政课”现场教学点 推荐申报书

申报单位名称			
申报单位简介 (200字)			
负责人		联系电话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馆校合作情况 (约300字)			

“博物馆里的思政课”课程简介 (500字)	
申报单位意见	
县(市、区)文物行政部门意见或在徐高校意见(盖章)	

附件2

徐州市“博物馆里的思政课”协同育人导师团 候选人推荐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参加工作时间		政治面貌		民族	
专业技术职务		熟悉专业			
学历学位		专科			
		本科			
工作单位及职务					
联系电话				邮编	
工作经历					
与思想政治理论课相关的社会兼职情况					
获市级以上奖励情况					

主要业绩 (限200字)	
本人意见	本人愿意作为徐州市“博物馆里的思政课”协同育人导师，履行有关职责，完成有关工作任务。 签字 年 月 日
所在单位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徐州市教育局办公室

2025 年 4 月 22 日印发